

富兰克林国海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销售机构电子渠道、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决定自 2015 年 3 月 5 日起，富兰克林国海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富大中华精选混合(QDII)，基金代码：000934）参加相关销售机构开展的电子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网上交易系统、淘宝店等自助式或非现场交易方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具体提示如下：

一、 费率优惠内容

序号	销售机构	电子渠道申购费率优惠	定投费率优惠
1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开通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详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网上直销银行卡支付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说明公告》，以及其他相关公告。	开通定投业务并进行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详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网上直销银行卡支付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说明公告》，以及其他相关公告。
2	农业银行	无	无
3	中国银行	网银 8 折，手机银行 6 折	柜台、网银及手机银行 8 折
4	浦发银行	无	无
5	渤海银行	网银 4 折	网银 4 折，柜台 8 折
6	苏州银行	柜台 3 折、网银 2 折、手机 1 折	柜台 3 折、网银 2 折、手机 1 折
7	国海证券	无	网上、手机 4 折
8	中信建投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柜台 8 折
9	长江证券	4 折	4 折
10	东北证券	无	无
11	江海证券	网上 4 折	无
12	银河证券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柜台 8 折
13	天相投顾	无	无

14	国泰君安	自助式交易 4 折	无
15	兴业证券	无	未开通定投
16	东海证券	无	未开通定投
17	上海证券	网上 4 折	无
18	山西证券	无	未开通定投
19	光大证券	网上、手机 4 折	未开通定投
20	中信证券	无	无
21	中信证券（浙江）	无	无
22	中信证券（山东）	无	无
23	南京证券	无	未开通定投
24	安信证券	4 折	无
25	上海华信	无	无
26	申万宏源	网上 4 折，电话 5 折	无
27	齐鲁证券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
28	财富证券	无	未开通定投
29	国元证券	无	未开通定投
30	招商证券	非现场交易 4 折	无
31	华宝证券	网上、电话 4 折	网上、电话 4 折
32	海通证券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柜台 8 折
33	天天基金	网上、手机 4 折	网上、手机 4 折
34	好买基金	非现场方式 4 折	非现场方式 4 折
35	诺亚正行（上海） 基金	无	未开通定投
36	万银财富（北京） 基金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
37	数米基金	网上 4 折, 淘宝店 2 折	网上 4 折
38	展恒基金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
39	众禄基金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
40	和讯信息	网上 4 折	网上 4 折

41	上海长量	非现场方式 4 折	非现场方式 4 折
----	------	-----------	-----------

二、 重要提示

1. 如投资者通过以上销售机构（除通过苏州银行柜面、网上银行、手机银行或数米基金淘宝店办理外）电子渠道申购或定投国富大中华精选混合(QDII)基金，申购费率享有上述折扣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 0.6%，按照原费率执行；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按照原费率执行。
2. 如投资者通过数米基金淘宝店（fund123.taobao.com）办理申购国富大中华精选混合(QDII)基金，其前端申购费率实行 2 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 0.3%；若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 0.3%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调整，以数米基金最新公布内容为准。如通过数米基金网办理申购和定投国富大中华精选混合(QDII)基金，其前端申购费率实行 4 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 0.6%，若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 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 如投资者通过苏州银行柜面渠道、网上银行渠道、手机银行渠道申购或定投国富大中华精选混合(QDII)基金，其申购费率分别实行 3 折、2 折、1 折的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4. 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截止日期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上述销售机构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具体申购费率请参见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2. 相关销售机构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富兰克林国海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其他有关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四、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取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日